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
電話：(02)7736-6368
電子信箱：fish99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1300838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 (A09000000E_113008380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8380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銓敘部檢送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第2條令釋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8月14日部退二字第

1135733947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總收文 113.08.16



1130095821